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103002025GG0053514(建筑)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　　期 2025-11-06

建设单位(个人)	浩德产业园管理（洛阳）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中浩德智能家居产业园项目
建 设 位 置	伊滨区大谷路与沙河北路东北角地块
建 设 规 模	99653.12㎡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中浩德智能家居产业园总平面图，中浩德智能家居产业园面积附表。

遵守事项

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面积附表

项目名称	建筑性质		总建筑面积			层数		备注
	地上	地下	地上	地下	合计	地上	地下	
1#生产厂房	工业厂房	无	20050.23㎡	0	20050.23㎡	3	0	
2#生产厂房	工业厂房	无	20075.94㎡	0	20075.94㎡	3	0	
3#生产厂房	工业厂房	无	25510.92㎡	0	25510.92㎡	3	0	
5#生产厂房	工业厂房	无	25968.27㎡	0	25968.27㎡	3	0	
6#生产厂房	工业厂房	无	6503.73㎡	0	6503.73㎡	3	0	
7#生产厂房	工业厂房	消防水池、水泵房	1161.14㎡	314.49㎡	1475.63㎡	2	1	地下314.49㎡为消防水池、水泵房
非机动车充电车棚	构筑物	无	68.4㎡	0	68.4㎡	1	0	

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4103150055343

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(7)
河南甲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建筑工程 甲级 A141007350
有效期：至2029年03月28日
人防工程 乙级 A241007357
有效期：至2025年09月29日

河南甲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（洛阳）分公司 4103110433882

河南甲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101000121463